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国人民银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银行业监督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商业银行信息披露办法》等规定，现就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报告披露如下：

一、重要提示

（一）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双鸭山农商行”）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负责。

（二）双鸭山农商行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由黑龙江华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通合伙）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

（三）双鸭山农商行保证，年度信息披露报告中数据的真实、完整。

（四）基本情况

1. 法定中文名称

中文全称：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双鸭山农商行

英文全称：Shuangyashan Rural Commercial Bank
Co.Ltd.

2. 法定代表人

李庆荣

3. 注册及办公地址

地址：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尖山区五马路 53 号

邮政编码：155100

4. 其他有关资料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23050074968685XU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B2050H323050001

5. 业务范围

吸收本外币公众存款；发放本外币短期、中期和长期贷款；办理国内外结算；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代理发行、代理兑付、承销政府债券；买卖政府债券、金融债券；从事同业拆借；从事银行卡业务；代理收付款项及代理保险业务；经有关监管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6. 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黑龙江华鹏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二、会计数据和业务数据摘要

1. 资产负债表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以上报表详见附件 1、2、3、4

三、关联交易情况

本行关联交易主要是授信业务关联交易。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双鸭山农商银行本年关联交易金额共计 3 户，金额 8,498 万元，其中重大关联交易 2 笔，金额 8,300 万元；一般关联交易 1 笔，金额 198 万元。关联交易类型为授信业务关联交易；关联交易的金额及相应比例具体：关联交易授信累计金额 8,498 万元，占 12 月末资本净额 16,149.67 万元的 52.62%。按照《银行保险机构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第三章第十六条“银行机构对全部关联方的授信余额不得超过银行机构上季末资本净额的 50%”的规定。超出 2.62%。原因为：对关联方授信时以 3 季度末资本净额 41,720.12 万元为核定标准，全部授信金额占比为 20.36%，由于年末不良贷款上升，导致资本净额下降。

其中：重大关联交易向主要股东黑龙江鸿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联企业双鸭山鸿展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发放银团贷款 1 笔，金额 4,000 万元，占资本净额比例 24.76%；按照实质重于形式和穿透的原则，向关联法人双鸭山市牧昌牧业有限公司发放银团抵押贷款 1 笔，授信金额

4,300万元，占资本净额比例26.62%。向一般关联交易发放消费类贷款198万元，占资本净额比例1.22%。

基层行社高管未发生授信业务，关联方不存在控制、共同控制、重大影响情形，未签署相关协议；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执行在人民银行LPR利率及政策规定范围以内，不优于同类客户定价。涉及关联交易资产质量良好，对本行的正常经营不会产生重大影响；本行在处理关联交易业务时，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以及本行的贷款程序 and 规定操作，符合诚信、公允原则。

四、股本变动及股权情况

（一）报告期内股本总额变动及结构情况

报告期内，本单位总股本总额为4亿股，本单位注册资本为人民币4亿元。

（二）报告期内股权情况

1. 股东总数

报告期末，本单位股东总数为356户，法人股东6户，自然人股东350户，其中：职工自然人股东235人，其他自然人股东115人。

2. 前十大股东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末持	持股
------	------	-----	----

		股总额	比例
黑龙江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法人股	7,200	18
双鸭山市双桦洗煤有限公司	法人股	4,000	10
黑龙江鸿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4,000	10
黑龙江农垦优鲜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法人股	1,900	4.75
黑龙江周发商业管理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法人股	1,900	4.75
黑龙江虎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股	1,200	3
赵志华	其他自然人股	600	1.5
王晓东	其他自然人股	486	1.22
王佩臣	其他自然人股	360	0.9
孟艳	其他自然人股	330	0.83

3. 股权转让情况

报告期内本单位发生股权转让10笔，转让股权金额共计796万元，单笔最高转让股权金额200万元。

4. 股份质押、冻结情况

报告期内本单位未发生股权质押及冻结的情况。

5. 持股5%以上（含5%）的法人股东情况

持股比例在5%以上（含）的单个法人及关联企业共3户，其中：黑龙江省金融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7,200万股，占比18%；双鸭山市双桦洗煤有限公司、黑龙江鸿展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持股4,000万股，占比10%。

6. 实际控制人及控制本公司情况

2025年度，主要股东资质符合监管规定；履行承诺事项情况符合我行《章程》规定和有关监管要求；落实我行《章程》或协议条款情况符合相关条款规定；执行监管法规情况符合《商业银行股权管理暂行办法》（中国银监会令2018年第1号）和《农村中小银行机构行政许可事项实施办法》（中国银保监会令2019年第9号）等相关规定。单一最大一户法人股东持股金额7,200万元，占股本总额的18%，无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关联方合计持股情况。单一最大一户自然人股东持股金额600万元，无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关联方合计持股情况。持股比例1%以上的股东共8户，持股总额21,686万元，其中法人股6户，持股总额20,200万元；自然人股2户，持股总额1,086万元，以上股东均无关联方、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等在我行同时持股现象，也不存在为主要股东及其关联人同时授信问题。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李庆荣	执行董事	男	1974. 01	2021. 06. 28
张国举	执行董事	男	1975. 05	2023. 11. 01
王庆山	执行董事	男	1976. 05	2025. 08. 28
王国辉	非执行董事	男	1980. 02	2021. 06. 28

苏鑫	非执行董事	男	1991. 11	2023. 02. 21
于洪海	非执行董事	男	1971. 07	2023. 02. 21
王琦	独立董事	男	1961. 01	2021. 06. 28
孔令娟	独立董事	女	1961. 06	2021. 12. 14
战宝石	独立董事	男	1971. 04	2025. 04. 25
宋俭峰	原职工监事	男	1986. 04	2021. 06. 28-2025. 12
王斌	原外部监事	男	1970. 06	2021. 06. 28-2025. 12
张洪明	原外部监事	女	1964. 07	2021. 06. 28-2025. 12
姜黎光	原股东监事	女	1970. 05	2021. 06. 28-2025. 12
姜坦	副行长	男	1973. 01	2023. 01. 18
宋俭峰	风险部总经理	男	1981. 07	2025. 10. 30
赵维新	财务部总经理	男	1980. 04	2023. 03. 10
王泓长	审计部总经理	男	1971. 02	2021. 06. 28

1. 现任董事基本情况

（1）李庆荣，男，汉族，1974年1月出生，黑龙江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西南大学毕业，法学专业，高级政工师。1995年11月参加工作，经济工作年限30年，金融从业年限30年。历任肇东市农业银行信贷员、肇东市联社记账员、肇东市联社电脑信息科科员、肇东市联社电脑信息科副科长、肇东市联社电脑信息科科长、青冈县联社副主任、青冈县联社主任，嘉荫县联社理事长、安达市联社理事长、伊春农商银行副行长、省联社双鸭山办事处副

主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执行董事，现任双鸭山农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

（2）张国举，男，汉族，1975年5月出生，黑龙江人，中共党员，本科学历，东北财经大学毕业，金融学专业。1998年3月参加工作，经济工作年限28年，金融从业年限28年。历任虎林联社迎春信用社信贷员、省联社鸡西办事处稽查分局综合员、省联社鹤岗办事处稽查局三支局局长、鹤岗市区联社工农信用社主任、省联社鹤岗办事处风险管理部部长、富锦联社主任、富锦联社理事长、省联社双鸭山办事处副主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长，现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行长、执行董事。

（3）王庆山，男，汉族，1976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西南财经大学毕业，金融学专业。1998年11月参加工作，经济工作年限27年，金融从业年限27年。历任明水县联社信息股管理员、明水县联社财务会计部综合员、明水县联社财务会计部经理，庆安县联社副主任、绥棱县联社监事长、呼玛农商银行董事长、庆安农商银行董事长，现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执行董事。

(4) 王国辉，男，汉族，1980年2月出生，本科学历，西安交通大学毕业，计算机专业。2002年8月参加工作，经济工作年限22年。历任海南永生科技技术员、西安火炬科技技术总监、中兴矿业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双鸭山市双桦洗煤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现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5) 于洪海，男，汉族，1971年7月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硕士学历，毕业院校为东北财经大学，1994年9月参加工作，从业年限30年。曾任中国工商银行哈尔滨顾乡支行 信贷员、哈尔滨分行 信贷员；浦发银行哈尔滨分行 支行行长、风险管理部总经理、公司业务部总经理、总经理；兴业银行哈尔滨分行企业金融部总经理，现任黑龙江鸿展集团副总经理。现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6) 苏鑫，男，1991年11月26日出生，中国共产党党员，硕士学历，毕业院校为哈尔滨工业大学，2016年7月参加工作，从业年限8年。曾任大正集团投资二部股权管理岗、大正集团投资一部股权管理岗、大正集团董事会秘书、大正集团投资一部总经理，现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非执行董事。

(7) 王琦，男，汉族，1961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

大学本科学历，哈尔滨师范大学毕业，汉语言文学专业。1981年2月参加工作，经济工作年限42年，金融从业年限40年。历任中国建设银行哈尔滨市分行营业部投资科科员、哈尔滨市上游城市信用社主任、中国建设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投资科负责人、中国建设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投资科副科长、中国建设银行哈尔滨分行营业部投资科科长、中国建设银行哈尔滨市道里支行行长助理、中国建设银行哈尔滨市道里支行副行长、中国建设银行哈尔滨市第二支行行长室副行长（主持工作）、中国建设银行哈尔滨市第二支行行长室行长、中国建设银行哈尔滨市第二支行行长室行长、党支部书记、中国建设银行黑龙江省分行运行中心负责人（主持工作）、中国建设银行哈尔滨市工大支行行长室行长、中国建设银行哈尔滨市动力支行行长（党委书记）、中国建设银行哈尔滨市动力支行高级专家。现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8）孔令娟，女，汉族，1961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79年6月参加工作，从事经济工作37年。1979年6月至1983年8月伊春区税务局专管员；1986年9月至1999年8月伊春区国税局稽查员；1999年9月至2001年4月伊春区国税局稽查科副科长；2002年5月至2010年10月伊春区国税局税源管理科科长；2010年11月至2016年6月伊春区国

税局人事教育科科长；2016年6月退休。现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9）战宝石，男，1971年4月7日出生，中共党员，硕士学历，毕业院校为北京大学，1991年参加工作，从业年限33年。曾任佳木斯工学院干事、黑龙江省粮油食品进出口集团佳木斯分公司翻译、中海油基地集团油田建设管道分公司 职员、佳木斯市人民政府法律顾问、哈尔滨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佳木斯仲裁委员会仲裁员、佳木斯行政复议专家委员会专家委员，先后担任了佳木斯市前进区人民政府、佳木斯市公安局、佳木斯市公安局交通警察支队、佳木斯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政府机关法律顾问。同时担任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佳木斯分公司、佳木斯市东兴煤化工有限公司、黑龙江利达佳天下商业管理有限公司、佳木斯市宏达集团有限公司、佳木斯金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佳木斯国信小额贷款有限公司等十余家企业法律顾问、佳木斯大学人文学院法律系副教授。现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 原监事基本情况

（1）姜坦，男，满族，1973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哈尔滨龙港装修公司职员、哈尔滨城郊联社科技科督导员、哈尔滨城郊联社稽查分局稽查员、哈尔

滨城郊联社农电信用社副主任（主持工作）、哈尔滨城郊联社农电信用社主任、哈尔滨农商银行鞍山支行行长、哈尔滨农商银行营业部总经理、哈尔滨农商银行副行长、双鸭山农商银行监事长、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现任双鸭山农商银行副行长。2025年12月辞任本行监事。

（2）宋俭峰，男，汉族，1986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双鸭山市市区联社向阳信用社储蓄员、信贷员、风险监管员，时代新城分社副主任、双鸭山市市区联社办公室文秘、双鸭山市市区联社内审部经理、双鸭山农商银行办公室综合员、双鸭山农商银行风险部副部长，现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部总经理。经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25年12月辞任本行监事。

（3）姜黎光，女，汉族，1970年5月出生，大专学历，广播电视大学，信息管理专业。1987年11月参加工作，经济工作年限33年，金融从业年限36年。历任双城区信用联社营业部出纳、坐班主任，双城区信用联社风险部经理，现已退休。经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股东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现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

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股东监事。2025年12月辞任本行监事。

（4）张明洪，女，汉族，1964年7月出生，中共党员，高中学历。1981年参加工作，经济工作年限34年，历任双鸭山市石油公司任石油销售、办公室会计及加油站站长，现已退休。经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创立大会暨股东会第一次会议选举，现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2025年12月辞任本行监事。2025年12月辞任本行监事。

（5）王斌，男，汉族，1970年6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财务会计专业。1990年参加工作，经济工作年限33年，金融工作年限35年，历任解放军81186部队班长、中国农业银行鸡西分行办公室干事，鸡西市区联社柜员、副科长，富锦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监事长、主任，现任富锦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副调研员。经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筹）2021年股东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外部监事。2025年12月辞任本行监事。

3. 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本行高级管理人员由副行长、风险部总经理、计划财务部总经理、稽核审计部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成员组

成。

（1）姜坦，男，满族，1973年1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哈尔滨龙港装修公司职员、哈尔滨城郊联社科技科督导员、哈尔滨城郊联社稽查分局稽查员、哈尔滨城郊联社农电信用社副主任（主持工作）、哈尔滨城郊联社农电信用社主任、哈尔滨农商银行鞍山支行行长、哈尔滨农商银行营业部总经理、哈尔滨农商银行副行长、双鸭山农商银行监事长、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纪委书记，现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

（2）王庆山，男，汉族，1976年5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明水县联社信息股管理员、明水县联社财务会计部综合员、明水县联社财务会计部经理，庆安县联社副主任、绥棱县联社监事长、呼玛农商银行董事长、庆安农商银行董事长，现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副行长。

（3）宋俭峰，男，汉族，1986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双鸭山市市区联社向阳信用社储蓄员、信贷员、风险监管员，时代新城分社副主任、双鸭山市市区联社办公室文秘、双鸭山市市区联社内审部经理、双鸭山农商银行办公室综合员、双鸭山农商银行风险部副部长，现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部总经

理。

(4) 王泓长，男，汉族，1971年2月14日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高级经济师。历任宝清联社十八里信用社综合员、宝清联社建平信用社副主任、宝清联社凉水信用社主任、宝清联社小城子信用社主任、宝清联社营业部主任、省联社双鸭山办事处稽查分局局长、省联社双鸭山办事处稽核局局长、省联社双鸭山办事处科技信息部部长。现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稽核审计部总经理。

(5) 赵维新，男，汉族，1980年4月出生，中共党员，本科学历。历任集贤联社黎明信用社储蓄员、集贤联社黎明信用社会计、集贤联社丰乐信用社坐班主任、集贤联社腰屯信用社坐班主任、集贤联社营业部坐班主任、集贤联社营业部副主任、集贤联社核算中心副主任、集贤联社财务部经理、省联社双鸭山办事处财务部副部长、省联社双鸭山办事处电子商务办公室负责人、省联社双鸭山办事处会计结算部部长、省联社双鸭山办事处金融市场部部长、双鸭山农商银行金融市场部部长、现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计划财务部总经理。

(7) 营业部及分支机构负责人情况

机构名称	负责人
------	-----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王江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贸分理处	孙欣欣（代理）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邦支行	白伟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窑地支行	王琰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	赵斐然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振兴储蓄所	王霞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保支行	靳建宇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胜支行	隋长龙（代为履职）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阳支行	刘伟民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尖山支行	王鹏睿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山支行	朱晓春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场支行	张伟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方台分理处	姜海波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心分理处	崔成宇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兴分理处	张佳伟

（二）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本单位以外任职情况

姓名	职务	在本单位以外单位任职情况
王国辉	非执行董事	双鸭山市双桦洗煤有限公司 办公室主任
于洪海	非执行董事	黑龙江鸿展集团副总经理
苏鑫	非执行董事	大正集团投资一部总经理
战宝石	独立董事	佳木斯大学人文学院法律系副教授

王斌	原外部监事	富锦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副调研员
----	-------	-----------------

（三）员工情况

1. 人数及其变化情况

截至2025年、2024年、2023年，本单位在职员工人数分别为331、349、363人。

2. 员工学历构成情况

受教育程度	人数	占总数百分比 (%)
研究生	5	1.51
本科	173	52.27
专科	83	25.07
专科以下	70	21.15
合计	331	100

六、公司治理结构

报告期内，本行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商业银行法》《股份制商业银行公司治理指引》和《股份制商业银行独立董事和外部监事制度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高信息透明度，保护存款人利益，为股东创造价值，勇于承担社会责任。

2025 年根据新《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省财政相关要求，双鸭山农商银行于 2025 年 6 月 27 日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修改《公司章程》及撤销监事会议案，同年 11

月章程批复，12月监事会正式撤销，其职能由董事会下设审计监督委员会承接。组织架构进行调整，由“三会一层”改为“两会一层”。2025年度各层级在自己的职责权限范围内，各司其职，各负其责，确保了本行的规范运作，未发生违法、违规事项。

股东会是本行权力机构，董事会是本行决策机构，承担本行经营和管理的最终责任；监事会是本行监督机构，在职权范围内独立行使监督权，保障股东权益、本行利益和职工的合法权益不受侵犯，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享有知情权、质询权、建议权等各项权利；高级管理层接受董事会领导和监事会监督，依法组织开展各项经营管理活动。以董事会为中心的决策系统、以高级管理层为中心的执行系统和以监事会为中心的监督系统，形成职责明晰、相互约束的制衡机制。

（一）股东会

股东会是本行的最高权力机构，由全体股东组成，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章程》及有关法规召集、召开股东会，实行律师见证制度，保证了股东依法行使权力。

召开时间	2025年6月27日第一次股东会
会议地点	双鸭山农商银行七楼会议室

出席情况	本届大会参加人员为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及其代表，会议应到股东 354 人，实到股东及授权代表 80 人，所持及代表的股份 32,128 万股，所持表决权占全部有表决权 40,000 万股的 80.23%。
表决情况	股东会以举手表决方式全部通过大会所有议程
审议内容	2024 年度第 1 次股东会审议内容：1 .审议《关于提名王庆山同志为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执行董事》2.审议《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3.审议《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4.审议《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财务经营（决算）情况和 2025 年财务计划（预算）》5.审议《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6. 审议《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资本评估报告》7.审议《双鸭山农商银行关于 2024 年第四季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报告》8.审议《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信息披露报告》9.审议《双鸭山农商银行监事会对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10.审议《双鸭山农商银行关于 2024 年经营计划执行情况及 2025 年经营计划》1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撤销监事会的议案》 （二）通报事项：12 听取《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13. 听取《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关于主要股东履约尽职情况评估报告》14. 听取《2024 年度监管部门提出监管意见的报告》

（二）董事会

2025 年本行董事会召开 7 次，各位董事均亲自出席会议。本行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三农”委员会、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2025 年各专业委员会恪尽职责，规范运作，为董事会决策提供了有效支持。

1. 董事会召开情况

召开时间	2025 年 3 月 31 日；2025 年 6 月 26 日；2025 年 10 月 10 日； 2025 年 6 月 16 日；2025 年 7 月 28 日；2025 年 8 月 14 日；2025 年 11 月 7 日
会议地点	双鸭山农商银行五楼会议室
出席情况	第二届董事会【2025】第 1 次临时会议出席 8 人，占应到会董事的 100%；第二届董事会【2025】第 2 次临时会议出席 8 人，占应到 会董事的 100%；第二届董事会【2025】第 3 次临时会议出席 8 人，占应到会董事的 100%；第二届董事会【2025】第 4 次临时会 议出席 8 人，回避 1 人，占应到会董事的 100%；第二届董事会 【2025】第 1 次会议出席 7 人，占应到会董事的 100%；第二届董 事会【2025】第 2 次会议出席 8 人，占应到董事的 100%；第二届 董事会【2025】第 3 次会议出席 9 人，占应到董事的 100%。

表决情况	董事会以举手表决方式全部通过大会所有议程
审议内容	第二届董事会【2025】第1次临时会议审议内容：审议《关于修订双鸭山农商银行组织架构 内设机构及职责 岗位人员》的提案； 第二届董事会【2025】第2次临时会议审议内容：1.审议《关于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悦湾支行、建设路储蓄所撤并的情况说明》的提案 2.审阅《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二季度信息披露报告》3.《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季度风险相关报告》 第二届董事会【2025】第3次临时会议审议内容：1.审议《关于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方台分理处、振兴储蓄所撤并的情况说明》的议案；2.审议关于修订《董事长授权王庆山、姜坦同志经营管理权》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2025】第4次临时会议审议内容：审议《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重大关联交易双鸭山鸿展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2025】第1次会议审议内容：1.审议关于《修改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机构设置和部门职责（修订）》的提案。2.审阅《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四季度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3.审阅《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四季度风险管理相关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2025】第2次会议审议内容：1 审议《双鸭山农商

	银行 2024 年财务经营（决算）情况和 2025 年财务计划（预算）》 的议案 2 审议《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资本评估报告》的议案 3 审议《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 审议 《关于提名王庆山同志为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 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5 审议《双鸭山农商银行关于 2024 年经营计划执行情况及 2025 年经营计划》的议案 6 审议《双 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7 审议《双鸭山 农商银行 2024 年信息披露报告》8 审议《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 度关于主要股东履约尽责情况评估报告》的议案 9 审议《2025 年 股东会会议议程的议案》10 审议《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撤销监事会的 的议案》11 书面审阅《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股东股权管理评估 报告》的议案 12 书面审阅《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股东股权质押 管理情况评估报告》13 书面审阅《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度独 立董事述职报告》的议案 14 书面审阅《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消 费者权益保护情况及 2025 年工作规划》的议案 15 书面审阅《双鸭 山农商银行 2024 年战略规划评估及 2025 年战略发展规划报告》的 议案 16 书面审阅《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度绿色信贷发展情况及 2025 发展规划》的议案 17 书面审阅《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金 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审计报告》的议案 18 书面 审阅《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稽核审计工作及 2025 年审计工作规 划》的议案 19 书面审阅《双鸭山农商银行关于 2024 年第四季度关
--	---

	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报告》的议案 20 书面审阅《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5 年公司治理工作方案》的议案 21 书面审阅《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审计相关报告》的议案 22 书面审阅《双鸭山农商银行关于外部审计机构对本行 2024 年度进行审计的说明》的议案 23 书面审阅《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履行社会责任情况报告》的议案 24 书面审阅《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度风险相关报告》的议案 25 书面审阅《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风险相关报告》的议案；26 书面审阅《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5 年一季度信息披露报告》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 2024 年第 3 次会议审议内容：1.《刘伟民同志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保支行行长职务》2.《朱晓春同志为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山支行行长职务》3.《宋超同志为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福悦湾支行行长职务》4.《王鹏睿同志为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尖山支行行长职务》5.《姜海波同志为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万集支行行长职务》6.《赵东旭同志代为履职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阳支行行长职务》7.《宋俭峰同志代为履职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合规部总经理职务》8.《修改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机构设置和部门职责（修订）》9.《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委员调整》
--	---

2. 独立董事工作情况

截至 2025 年末，本行独立董事共 3 人，分别为王琦、战宝石先生、孔令娟女士。王琦先生为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提名委员会主任委员；孔令娟女士为审计监督委员会主任委员、关联交易控制委员会主任委员。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按时参加相关的工作会议，积极参加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通过听取报告、研读资料、质询讨论全面了解公司经营情况。王琦先生作为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主任委员，出席并主持相关专业委员会会议 22 次。孔令娟女士作为审计监督委员会、关联交易委员会主任委员，出席并主持专业委员会会议 22 次。两位独立董事对提交专门委员会及董事会的议案，独立董事能够在会前认真阅读相关文件材料，全面了解各项议题背景，在会上与各位董事研究讨论，客观独立地发表建议意见。独立董事战宝石作为独立董事，能够充分审议董事会相关议案，并提出独立、客观、公正的意见建议，充分发挥其独立董事职能。

（三）监事会

监事会认真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充分发挥决策和监督职能，对本行经营发展目标、风险管理状况、内部控制政策等方面依法开展监督活动。同时，监事会派成员依法列席股东会和董事会会议，认真审阅各项议案，审

查会议召集、召开程序的合法合规性，对决策和表决结果等进行现场监督。按照履职评价的要求，逐步建立健全履职评价体系，对董事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履职评价，为提高本行公司治理主体的运作效能发挥积极作用。

1. 监事会召开情况

召开时间	2025 年 2 月 27 日；2025 年 6 月 25 日；2025 年 9 月 26 日
会议地点	双鸭山农商银行四楼会议室
出席情况	2025 年度第 1 次监事会出席 5 人，占应到会监事的 100%；第 2 次监事会出席 5 人，占应到会监事的 100%；第 3 次监事会出席 5 人，占应到会监事的 100%。
表决情况	监事会以举手表决方式全部通过大会所有议程
审议内容	2025 年度第 1 次监事会审议内容：《2024 年度关联交易业务专项审计检查报告》；《2024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2024 年度经营成果真实性审计报告》；《2024 年度信息科技专项检查报告》；《2024 年度主要股东履职承诺情况评估报告》；《2024 年稽核审计部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工作规划》；《2024 年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审计报告》；《2024 年双鸭山农商银行内部审计人员的评价及建议》；《2024 年双鸭山农商银行同业业务专项审计报告》；《2024 年薪酬考核及薪酬机制执行情况审计报告》。

	2025 年度第 2 次监事会审议内容：《关于提名王庆山同志为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执行董事》；《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3 年财务经营（决算）情况和 2024 年财务计划（预算）》；《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度资本评估报告》；《关联交易管理制度执行情况报告及关联交易情况报告》；《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年度报告》；《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对董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层履职情况的评价报告》；《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4 年经营计划执行情况及 2025 年经营计划》；《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章程修正说明的议案》；《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3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评价报告》；《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3 年度关于主要股东履约尽职情况评估报告》；《2024 年度监管部门提出监管意见的报告》的议案。 2025 年度第 3 次监事会审议内容：《双鸭山农商银行关于开展不良资产虚假出表、财务造假排查整治专项工作自查报告》；《双鸭山农商银行反洗钱业务审计报告》；《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柜面业务审计报告》；《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呆账核销专项审计报告》；《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征信业务审计报告》；《关于对双鸭山农商银行审计发现问题整改“回头看”的审计报告》。
--	--

2. 监事工作情况

2025 年，召开监事会 3 次，各位监事均亲自出席会议，本行监事会下设监督委员会、提名委员会，2025 年共召开会议 3 次。双鸭山农商银行 2 名职工监事能够投入足够的时间和精力有效地履行监督职责，出席并主持会议，认真审议各项议案，通过听取报告、研读资料、质询讨论全面了解公司经营情况；2 名外部监事任期符合章程的规定，能够认真履行职责，按时参加相关的工作会议，列席董事会会议。外部监事充分表达意见，认真履行监督职责，对提交监事会的重大事项认真审核，严格把控经营风险、严肃审议各项议案，客观独立地发表建议意见。

（四）高级管理层

本行高管层及其成员能够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本行章程的规定，维护本行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严格贯彻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根据相关规定和全辖经营发展需要，在职权范围内履行经营管理职责，并接受监事会的监督；持续改善并及时、准确、完整地向董事会、监事会报告有关银行经营业绩、财务状况、风险状况等。面对一系列严峻复杂的内外部环境，高级管理层坚定信心、攻坚克难、砥砺前行。科学准确研判大势，坚持改制化险高质量发展中心，坚持服务“三农”、支持小微企业发展的战略定位，

持之以恒推进各项战略目标实施。经过艰苦卓绝的努力，进一步巩固经营优势、增强资本实力、强化风险管控、加速科技引领，带领全行在党建工作、扶贫工作、经营管理、改革创新、组织文化、队伍建设等各方面取得了优异成绩。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均勤勉敬业履行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立足本职，恪尽职守，臻于至善。

（五）部门设置和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1. 部门设置情况

本行的部门设置以职责明确、精干高效为目的，根据业务发展和经营管理的需要，本行共设置了计划财务部、风险合规部、渠道业务部等 16 个职能部门。

2. 分支机构设置情况

报告期末，本行共计 15 个分支机构，其中：营业部 1 个、支行 9 个，分理处 4 个，储蓄所 1 个，具体如下：

序号	机构名称	机构地址	联系电话
1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营业部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尖山区五马路中段	0469-4228717
2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贸分理处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尖山区新兴大街国贸大厦一楼	0469-4247996
3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邦支行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尖山区双福路与河西路交叉口	0469-4269022
4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窑地支行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尖山区南市区 17 号地块 4 号楼 1 号 2 号商服	0469-4210175
5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宝山支行	双鸭山市宝山区文南小区二号楼 05 侧二-三层	0469-4320050
6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振兴储蓄所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宝山区农贸商城内	0469-4321524

7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保支行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四方台区太保镇七一村	0469-4420291
8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胜支行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岭东区博爱园 C 栋	0469-4382244
9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向阳支行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尖山区八马路 63 号	0469-4273001
10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尖山支行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尖山区新兴大街 219 号新宏基广场一楼门市	0469-4283003
11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山支行	双鸭山市尖山区南山小区 B 组团 B-22 号楼	0469-4286337
12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农场支行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宝山区双鸭山农场场部金融名苑 A 栋 102 号	0469-4309345
13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四方台分理处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四方区广源小区 5 号楼	0469-4349001
14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心分理处	黑龙江省双鸭山市尖山区一马路福地轩 5 号楼	0469-4460766
15	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兴分理处	双鸭山市尖山区五马路（新兴大街 240 号）	0469-4270086

七、面临的主要风险及对策

本行在报告期及未来的经营活动中面临的风险主要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操作风险、声誉风险等。本行将根据银行业监管机构的有关要求，学习和借鉴先进的风险管理理念、方法和技术，构建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和组织架构，在经营管理中努力实现全程、动态风险管理，有效防范和化解面临的风险。

（一）风险控制情况

1. 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对风险的监控能力

一是建立完善的组织架构。本行董事会及高级管理层始终高度重视风险管理工作，提升风险监控能力。董事会设立了风险管理委员会，负责全面风险管理的决策和监

督；高级管理层下设风险管理部，负责风险管理的日常工作和执行。通过完善的风险管理组织架构，确保了风险管理的独立性和有效性。二是加强风险评估和报告。定期对各类风险进行识别和评估，及时向董事会和高级管理层报告风险状况，为决策提供依据。三是加强风险监测和预警，通过建立风险监测指标体系和预警机制，及时发现和应对潜在风险，采取有效措施进行监控和管理，确保风险在可控范围内。

2. 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

本行制定了一系列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不断提升风险识别、评估、监控、报告和应对处置能力，一是建立完善的风险管理框架，通过定性和定量分析方法，评估不同市场环境下的风险敞口，并采取相应的风险控制措施。二是建立信贷审批流程和风险评估体系，对客户的信用状况进行全面评估，并根据不同客户的信用等级和风险承受能力，制定不同的信贷政策和风险控制措施，确保信贷业务的稳健发展。三是注重加强内部控制和合规管理，通过完善制度流程、加强员工培训、提高内部审计等方式，降低操作风险的发生概率。建立各种突发情景的风险事件应急处理机制，对发生的风险事件进行及时处置，不断完善风险管理体系。四是积极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

加强合规意识教育和培训，确保业务操作符合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持续推动各项业务稳健运营安全发展。

（二）内部控制和全面审计情况

本行认真贯彻落实各级监管部门的重大决策和重要工作部署，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以从严治行、高度负责的精神，严格依法审计，加强内部管理和控制，扩大审计覆盖面，坚持审计监督与服务并重，聚焦六项监督重点，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提升审计价值，推动各项业务有序、合规、高质量发展。报告期内有效开展了柜面业务风险、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反洗钱业务、征信业务、关联交易风险、薪酬考核及薪酬机制执行等专项审计，对重要岗位人员依规开展离任审计。同时，对审计中发现的苗头性问题和风险，一查到底、一纠到底，保持违规惩处的高压态势。针对查出问题，逐个逐笔建立整改台账，逐条细化整改内容、整改措施，逐一落实责任部门、责任人员和整改时限，确保了整改落实工作不走过场，取得实效。报告期内，全市审计条线共完成审计项目 23 项（剔除重复项），累计发现问题 65 个，截至目前全部整改完毕。

1. 流动性风险状况

本行为提高本行风险管理能力，加强流动性风险监

测、分析及防范，充分了解和掌握自身流动性风险现状和存在的问题，从审慎角度出发，本行根据《黑龙江省农村信用社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方案》的要求，按照压力组合参数，按季度进行流动性风险压力测试，监测一定期限内的支付能力和累计支付压力。

2. 市场风险状况

本行市场风险主要体现为利率风险。通过运用敏感性分析、风险价值及压力测试等计量工具，持续强化资产负债管理，动态优化期限结构与利率重定价安排，有效管控利率变动对净息差和经济价值的影响。报告期内，市场风险相关业务主要分布于普惠信贷、存款及同业融投资领域。尽管面临宏观经济下行压力，相关业务利率风险敞口总体可控，市场风险发生概率较低。

3. 操作风险状况

报告期内，本行操作风险管理体系运行平稳，未发生重大操作风险事件，整体风险可控。一是强化重点领域合规管控，围绕柜员角色管理、账户管理、反洗钱、印章及空白凭证等关键环节，常态化开展业务流程检查，及时堵塞管理漏洞；二是动态完善制度体系，对不适用的制度及流程进行修订调整，夯实合规操作基础；三是建立风险传导机制，及时将监管提示及一线发现的风险案例与处置方

法下发至网点，提升基层实操应对能力。与此同时，在线风险预警、远程集中授权、事后监督及银企对账等系统运行稳定，实现对基层网点的全方位监控与科技赋能，操作风险识别与控制能力持续增强，风险管控质效进一步提升，有效压降操作风险隐患。

4. 声誉风险状况

本行能够积极研判社会舆情走势，重点关注可能导致声誉风险的各类隐患，将声誉风险管理纳入全行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提前准备应对预案，进一步提升了全体干部员工的风险防范意识，筑牢了声誉风险防范防火墙。报告期内本行能积极做好舆情风险的研判及排查，严格执行重大事项报告制度，妥善应对和处理声誉风险事件。报告期内本行声誉风险总体控制良好，未发生对本行声誉产生重大负面影响的事件。

5. 消费者权益保护状况

2025 年，全行在金融市场的复杂环境中，始终将消费者权益保护置于战略高度，严格遵守监管机构的相关制度规定，不断完善自身的消费者权益保护体系，积极履行社会责任，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得到进一步完善。一是开展金融消费者权益保护自评估工作。具体对消保监管评价的体制机制、适当性管理、营销行为管理、纠纷化解、

金融教育、消费者服务、个人信息保护 7 个方面客观、全面地开展了自评工作。经过双鸭山监管分局、黑龙江监管局初评、复评后，最终确定双鸭山农商银行 2023 年度消费者权益保护监管评价评级结果为 3A 级（25 年本部未参加银监局的监管评价，参加的省里的且目前没最终评分）。二是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共召开 2 次会议，会议具体审议了《关于双鸭山农商银行尖山支行营业管理违规责任处理的决定》及《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融消费投诉纠纷溯源治理工作方案》，《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消费者权益保护工作考核办法》，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工作职能得到进一步体现。三是全年开展了“3.15 消费者权益教育保护”“普及金融知识万里行”“金融教育宣传月”等系列宣传活动。全面提升了广大群众对消保知识及相关金融知识的认知和了解，进一步提高了广大群众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意识及能力。四是全年共处理投诉业务 24 笔，其中处理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消费投诉管理系统投诉事件 5 笔；金融消费者保护服务平台 5 笔；处理 12345 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投诉事件 5 笔；处理“96388”客服中心投诉事件 9 笔。

八、普惠金融和绿色金融情况

（一）普惠金融服务情况

2025 年本行重点围绕普惠金融“增量、降价、提质、扩面”的总体要求，本行 12 家基层贷款支行重点加大民营企业、乡村振兴和扶贫领域信贷投放，加大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扶持力度，坚守支农支小支散定位，践行地方金融主力军的作用，勇担使命，为实体经济助力了金融“活水”。本行普惠小微客户 651 户，较年初减少 598 户，余额 3.73 亿元，增速-22.49%，较各项贷款增速-21.39%。

（二）绿色金融服务情况

2025 年，双鸭山农商银行践行绿色发展理念，深度融入地方绿色发展大局，绿色金融服务能力显著提升，以金融力量守护绿水青山，取得扎实成效。截至 12 月末，全市绿色贷款余额达 9318.50 万元，较上年实现大幅增长，为地方绿色经济发展提供有力资金支持。

1. 强化组织保障，完善绿色信贷体系

调整充实“绿色信贷推进工作领导小组”，结合领导分工及部门设置优化成员结构，确保绿色信贷战略有序推进。严格落实监管要求，依据《中国银监会关于印发绿色信贷指引的通知》（银监发〔2012〕4 号）及七部委《关于构建绿色金融体系的指导意见》等文件精神，制定符合双鸭山经济发展规划的绿色信贷实施方案。建立专业化服

务架构，已设立 2 家绿色专营机构，为绿色信贷业务提供专属服务支撑。

2. 健全制度机制，突出绿色信贷导向

将“绿色信贷”纳入信贷管理基本制度，明确列为全年及未来三年信贷工作重点，确保绿色信贷业务常态化推进。构建差异化激励机制，实施多项绿色信贷支持政策：实行差异化绩效考核，将绿色信贷指标纳入考核体系；

3. 优化服务流程，提升绿色融资效率

建立绿色信贷审查审批“绿色通道”，对符合环境保护、污染治理、节能减排和生态保护要求的项目优先审批。实行利率优惠政策，降低绿色项目融资成本，部分项目年利率低至 4.1%，切实减轻企业负担。合理配置信贷资源，将资金重点投向生态保护修复和利用等领域，贷款品种涵盖流动资金贷款、短期贷款等，满足不同绿色项目融资需求。

九、资本管理情况

为满足不断提高的资本监管要求，本行将通过提高盈利能力、增加利润积累作为提高资本的首要途径。报告期内，本行着重强化资金头寸管理，提高资金运营时效；加强利率定价管理，提高利率管理水平；加强流动性风险预测工作，及时监控、防范和化解可能存在的流动性风险。

同时，根据发展战略与总体风险偏好，优化资本合理配置，通过科学配置引导业务部门合理调整业务结构与客户结构，实现资本水平和风险水平的合理匹配，切实提高资本使用效率。大力引导干部员工树立资本约束意识，使资本成本概念和资本管理理念融入经营管理的各个环节。定期审查和管理资本结构，并通过资产负债管理优化资本结构和期限搭配，提高资本筹集效率，维持资本结构的总体平衡。

十、反洗钱情况

本行在与客户建立业务关系时，严格审查客户提供的材料、证明文件和资料的真实性、完整性和有效性；根据审慎性原则，对重要客户的经营范围、经营规模、经营特点及资金流向进行分析，对其账户的现金交易以及账户交易及时进行监控。2025度可疑交易案例2279，排除2275份，上报4份。

十一、工资薪酬情况

双鸭山农商银行严格执行《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银监发〔2010〕14号）、《关于印发规范市县行社高管人员薪酬管理的指导意见（试行）的通知》（黑农信联发〔2025〕6号）规定，制定《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高管人员2025年薪酬预发放方案》并报上级审批

后执行。一是班子成员基本薪酬以全省农信系统员工人均薪酬水平为基数，按照规定的基本薪酬分配系数确定；二是班子成员绩效薪酬以基本薪酬为基数，根据经营考评等级和得分情况确定，原则上高管人员的绩效薪酬总额不高于本单位经营考评核定绩效薪酬实际提取额的25%，并且不得高于基本薪酬的3倍；三是为了鼓励抓经营、提等级，对经营考评等级向上迁升和保持 A 类行社三年的领导班子设置专项奖励。

高管人员及重要岗位人员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比例：主要负责人年度绩效薪酬延期支付比例为51%，其他负责人及关键岗位人员延期支付比例为41%。延期支付期限不少于3年。如在规定期限内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员工职责内的风险损失超常暴露，需将相应期限内已发放的绩效薪酬全部追回，并止付所有未支付部分。

十二、主要重点工作开展情况

（一）存款保持合理区间，结构调整进一步稳固。

2025 年以来，双鸭山农商银行以拓展壮大客户群体为基础、以有效控制成本为核心、以提高对公存款占比为目标，立目标、出方案、强考核，全力以赴优化调整负债结构，储蓄存款定活比为 7.05。

（二）资金运营结构优化，运维能力不断加强。2025

年，面对宏观经济持续回升向好、金融政策精准发力的新形势，双鸭山农商银行坚守服务实体经济、防控金融风险、深化金融改革三大任务，坚持稳中求进、精细运作、提质增效的工作思路，持续推进资金运营结构优化升级。在投资运作上，构建稳健配置与灵活交易协同发力的双层策略体系。针对稳健配置型投资，紧跟国家政策导向与利率走势，强化资产组合的安全性、稳定性与收益可持续性；针对灵活交易型投资，精准把握市场波段机会，优化交易节奏与操作策略，在严控风险前提下积极增厚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资金运作的专业化水平与市场响应能力

（三）信贷投放增户扩面，金融服务量效双提升。

双鸭山农商银行坚持把服务“三农”作为回归本源的“一号工程”，聚焦备春耕生产关键节点，开通审批“绿色通道”，落实“一户一策”专属服务，以重点大户为突破，带动规模种植户贷款整体增长，坚决保障农业生产资金需求。深化农业全产业链调研成果转化，通过精准对接种养殖大户、农村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等主体的融资需求，有效支持了农产品深加工、乡村旅游、农村基础设施建设等项目，赋能乡村振兴提质增效。相关工作成效多次被省台“新闻夜航”栏目专题报道，充分展现了金融服务备春耕的突出表现，有效提升了农信系统的品牌知

名度和社会影响力。

（四）公司治理体系不断完善，治理水平稳步提升。

2025 年在总行党委班子带领下，持续加强公司治理工作。一是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中的相关要求，做好党委议事规则和公司治理决策机制的有效衔接，切实发挥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促发展”的作用，推进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深度结合。二是严格股东股权管理，加强股东行为监测和股权规范管理，重点管控股权质押、转让等行为。三是进一步加强关联交易管控，完善关联交易管理制度，防范关联交易风险。四是进一步加强战略管理，突出核心主业稳健发展战略，树立正确业绩观，严格落实风控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内部绩效考评和激励约束机制，将风险管控水平与绩效考评挂钩。五是按照最新公司治理评级办法要求，认真开展年度公司治理评级工作。

（五）风险管理日臻完善，合规经营力促高质量发展。自 2025 年起，双鸭山农商银行紧紧围绕全行经营管理工作任务，落实风险责任，强化管控举措，夯实内控管理根基，狠抓各级案防履职工作，提升洗钱风险防控水平，严肃信贷违规问责机制，培育合规文化体系，增强识别、计量、监测和控制风险的能力，防范化解重大风险事件，全力推进改革化险工作，推动银行实现高质量发展。

（六）财务转型初见成效，管理能力持续加强。双鸭山农商银行紧扣省联社年初重点工作要求，以“优化费用核定机制、加强合规风险管控、压缩非必要支出”为核心目标推进财务改革。通过强化固定成本的合规性管理，明确各项费用的比例控制标准，并对弹性支出实施严格的限额管理，全面规范财务运作流程。此举不仅有效引导了资金配置结构的合理化调整，还为提升整体盈利水平奠定了坚实基础，推动财务管理效能持续增强。

（七）党的建设走深走实，风清气正蔚然成风。一是加强理论学习。组织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研讨，引导党员干部充分利用“学习强国”、龙江先锋等学习平台，开展线上学习。组织党员干部前往廉政教育基地、红色教育基地，接受革命传统教育，传承红色基因，坚定理想信念。二是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及时召开支部党员大会、支部委员会、支部党课。党委班子成员带头以普通党员身份参加所在党支部组织生活，带头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严格实行民主集中制，先后召开职工代表大会和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工会履职能力显著提升。三是加强意识形态工作。全年市县级行党委会专题研究意识形态工作，并配合属地宣传部开展意识形态和宣传思想文化工作考核，取得了较好的成绩。四是强化党建与业务融合，让“五转”在

提升项目建设质量落地生根。同时派出干部挂职乡镇、村屯金融助力，更直接了解当地产业、企业和农户的金融需求，推动普惠金融落地，助力地方特色产业升级。五是加强作风建设。利用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支部党员大会学习身边违纪违法典型案例，充分发挥典型腐败案件警示教育作用，以“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六是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开展违规收送礼品礼金问题自查。下发征求意见表，征求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防范和整治意见建议。七是纵深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定期研究部署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签订党建工作责任状，有效压实全面从严治党责任。

十三、履行社会责任

（一）涉农及小微企业贷款增速及占比（超过 80%）情况。截至 2025 年末，双鸭山行涉农与小微企业贷款（剔除重复部分）余额 20.02 亿元，较各项贷款增速-1.91%，涉农及小微企业贷款占比达 74.30%。（各项贷款增速为-1.10%）。

（二）普惠型农户贷款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增速。截至 12 月末，双鸭山全市农商行普惠型农户贷款和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5.44 亿元，较各项贷款增速-15.50%。

（三）深化银税合作，全面对接辖内优质纳税企业。

本年多次调取双鸭山辖内 A、B 级企业明细，累计对接企业达**余家，截至年末累计发放银税互动贷款 5,112 万元，其中发放税易贷贷款 454 万元。

（四）坚守主责主业，全力投放粮食产业链贷款。双鸭山农商银行坚守支农主责主业，顺应农村产业变革，以“跟着土地走，围着粮食转”为经营理念，以“粮食收储企业评级授信”工作为突破口，把准“三农”经济发展脉搏，明确支持重点。全面对接辖内粮食收储企业，摸清辖内粮食收储企业底数，深入掌握粮食收储行业的经营状况，为粮食收购贷款投放打下坚实基础。2025 年 6 月初启动“全市农商银行粮食产业链调研工作”，对全市范围内粮食收储企业及其上下游各项产业进行全面摸底排查，主动对接辖内粮食收储企业，宣传粮食收储信贷产品，对符合贷款条件的企业完成对接并开展授信工作。2025 年 8—10 月，全面开展全市粮食收储企业评级授信工作，结合省联社自主粮食监管工作稳步推进，先后完成企业监管前端设备布放，粮食自主监管平台推进使用，市县行社粮食自主监控中心组建。截至 2025 年年末，双鸭山农商银行粮食收购贷款 40 笔，贷款金额 2.2 亿元，贷款余额 1.75 亿元。

（五）牢固树立绿色信贷理念，积极支持绿色、循环

和低碳发展。按照《中国银监会关于印发绿色信贷指引的通知》（银监发〔2012〕4号）以及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等七部委印发的《关于构建绿色金融体系的指导意见》等一系列文件精神，结合双鸭山全市经济发展规划，坚持将有限的信贷资金积极投放到“三农”、社区、小微企业等绿色领域，努力推进地方经济向绿色发展、循环发展和低碳发展转型。建立绿色信贷审查审批“绿色”通道，对节能减排项目在审批效率方面给予大力倾斜，切实为节能减排项目的信贷需求创造宽松的融资环境。积极支持创新型、科技型企业发展。对不符合绿色信贷准入条件的行业、客户，以及环保违法、违规的企业，一律执行“一票否决制”。同时，设立了绿色信贷专营机构，构建专业化绿色信贷服务架构，为绿色信贷业务落地提供组织保障。截至2025年年末我行发放绿色信贷贷款34笔，贷款余额2,259万元。

（六）用好政策工具，降低社会融资成本。2025年，双鸭山农商银行积极对接央行货币政策工具，主动争取支农支小再贷款等政策支持，充分发挥政策工具撬动作用，将政策红利精准传导至实体经济，切实降低社会融资成本，激发区域经济活力。全年积极争取支农支小再贷款1.45亿元，严格按照政策要求，将再贷款资金全部精准投

向涉农、小微等实体经济领域，重点支持农户生产经营、小微企业扩大生产、乡村振兴项目建设等，有效补充了辖内普惠领域信贷资金供给。

同时，依托再贷款政策优势，进一步优化定价机制，合理降低涉农、小微企业贷款利率，全年累计为涉农、小微企业减免利息支出超 500 万元，切实减轻了市场主体融资负担。此外，积极推行无还本续贷、展期等政策，为暂时遇到经营困难的涉农主体和小微企业提供融资支持，帮助企业渡过难关，有效稳定了市场主体经营预期，助力区域经济平稳运行。

（七）推进普惠金融，提升金融服务可得性。2025 年，双鸭山农商银行聚焦普惠金融“五篇大文章”，以培育新质生产力、激活经济增长新动能为目标，大力发展普惠金融、数字金融、科技金融等金融服务，不断优化服务流程，扩大金融服务覆盖面，提升金融服务可得性和便捷度，全力满足居民消费、创业就业等多元化融资需求。一是深化数字金融转型，依托新一代信管系统上线运行，优化线上服务流程，推广“农商快贷”等线上信贷产品，实现贷款申请、审批、放款全流程线上办理，让客户足不出户就能享受便捷的金融服务，全年数字金融（农商快贷）投放 0.79 亿元。二是加大科技金融投放力度，聚焦科技创

新企业发展需求，优化科技金融服务体系，为科技型小微企业提供精准授信、便捷融资服务，全年科技金融投放1.15亿元，支持科技型小微企业23户，为科技创新企业注入强劲动力。三是完善农村金融服务网络，优化网点布局，延伸服务触角，安排专人对接乡村金融需求，切实解决农村地区金融服务“最后一公里”问题。四是聚焦居民消费升级和创业就业需求，加大个人贷款投放力度，全年个人贷款占总投放量的73.72%，有效支持了居民购房、购车、子女教育、创业就业等多元化需求，进一步激活了消费市场活力，助力民生改善。

十四、重要事项

（一）注册资本变动情况

本年度注册资本无变动。

（二）高管层人员变动情况

2025年10月15日双鸭山农商银行党委任免：宋俭峰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合规部总经理，不再担任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风险合规部副总经理职务。

（三）机构变动情况

万集支行、福悦湾支行、建设路储蓄所三家机构撤并。

十五、其他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内，我行存量涉诉贷款 653 件，金额 51,016 万元，其中：公司类案件 37 笔，金额 22,120 万元，个人类案件 616 笔，金额 28,896 万元，上述我行全部为原告方。

（二）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案件、重大差错等情况。

（三）报告期内，本行各项业务合同履行情况正常，无重大合同纠纷发生。

（四）报告期内，本行董事、监事、高管人员未受到监管部门和司法部门处罚。

附件：1. 资产负债表

2. 利润表

3. 现金流量表

4.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黑龙江省农村信用合作社资产负债表

单位：黑龙江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年报 日期：2023-12-31

单位：元

资产	行次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	行次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货币资金	1	358,293,748.73	342,836,949.79	货币：			
存放同业款项	2			向中央银行借款	30	151,820,000.00	144,590,000.00
存放同业款项	3	2,144,149.50		联行存放款项	31		
拆出资金	4	167,922,917.64	79,640,716.32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	32		
拆出资金	5	235,759,470.26	459,695,185.90	拆入资金	33		300,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6		259,758,56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34		
衍生金融资产	7			衍生金融负债	3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8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6		
应收款项类金融资产	9			吸收存款	37	5,985,457,670.54	6,173,007,269.95
应收利息	10	17,071,998.63	46,194,280.78	应付职工薪酬	38	3,857,424.23	8,635,994.95
应收股利	11			应交税费	39	3,535,331.37	3,248,255.28
其他应收款	12	35,150,387.93	36,943,539.99	应付利息	40	48,194,784.21	53,879,280.24
发放贷款和垫款	13	2,801,704,305.75	2,539,612,723.57	应付股利	41	7,956,889.78	7,956,889.78
其他债权投资	14	1,928,793,191.42	1,967,053,539.10	其他应付款	42	6,373,596.45	16,743,664.36
债权投资	15	591,000.00	324,657,830.00	预计负债	43		
长期股权投资	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44		
投资性房地产	17			其他负债	45		
固定资产	18	87,233,527.35	77,505,941.14	负债总计	46	3,400.00	
在建工程	19	115,797,161.62	116,304,243.17	所有者权益：	47	6,207,199,056.58	6,708,061,354.59
固定资产清理	20			实收资本（股本）	48		
无形资产	21	460,754,162.26	454,180,882.95	其中：法人股本	49	400,000,000.00	400,000,000.00
长期待摊费用	22		79,552.37	资本公积	50	202,000,000.00	202,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	356,301,002.16	355,034,765.51	其他综合收益	51	198,000,000.00	198,000,000.00
待处理财产损益	24			盈余公积	52	36,665,320.17	36,665,320.17
其他资产	25			一般风险准备	53	3,375,607.82	7,412,535.20
	26			未分配利润	54	28,235,450.75	28,235,450.75
	27			所有者权益合计	55	42,110,826.65	42,110,826.65
	28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56	-150,069,278.72	-151,977,016.02
资产总计	29	6,567,517,023.25	7,070,508,471.34		57	360,317,926.67	362,447,116.75
					58	6,567,517,023.25	7,070,508,471.34

分管财务领导：

财务负责人：

复核：

制表：

（签字）

（签字）

（签字）

（签字）



黑龙江省农村信用社利润表

单位：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12-31 年报

单位：元

项目	行次	同期数	本期数	项目	行次	同期数	本期数
一、营业收入	1	65,199,393.07	71,572,665.40	(二) 业务及管理费	15	94,567,820.66	91,180,619.85
(一) 利息净收入	2	12,857,656.88	-2,974,614.12	(三) 资产减值损失	16	86,806,906.83	-36,386,000.80
利息收入	3	152,715,291.89	111,573,365.66	(四) 其他业务成本	17	1,026,957.32	1,444,605.92
利息支出	4	139,857,635.01	114,547,979.78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8	-122,728,243.90	8,040,764.92
(二)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5	-515,627.63	-1,453,073.31	加：营业外收入	19	6,082,362.88	4,519,304.01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	1,808,001.66	2,106,357.94	减：营业外支出	20	1,113,547.45	20,253,121.2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7	2,323,629.29	3,659,431.25	四、利润总额 (亏损以“-”号填列)	21	-117,759,428.47	-7,693,062.35
(三)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8	51,584,339.27	70,281,756.06	减：所得税费用	2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9			五、净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23	-117,759,428.47	-7,693,062.35
(四)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4		
(五)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1			少数股东损益	25		
(六) 其他业务收入	12	1,273,024.52	2,818,596.77	六、每股收益：	26		
二、营业支出	13	187,927,636.97	63,531,910.46	(一) 基本每股收益	27		
(一) 税金及附加	14	6,526,952.16	7,292,685.57	(二) 稀释每股收益	28		

分管财务领导：

王利

财务负责人：

王利

复核：

王芳

制表：

王芳



黑龙江省农村信用社现金流量表

单位:双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度

单位:元

行次	项目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
1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29,641,445.79	187,549,599.45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5,420,000.00	-7,230,000.00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0.00	300,000,000.00
5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7,559,194.71	10,481,590.54
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55,387.40	7,337,900.78
7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89,976,027.90	498,139,090.77
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45,689,849.60	-267,682,003.36
9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56,283,355.17	-83,223,982.35
10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190,000,000.00	220,000,000.00
11	支付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15,627.60	1,553,073.31
12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2,674,212.55	62,601,343.78
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6,900,952.96	7,616,885.46
1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9,466,018.91	13,566,802.52
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68,963,306.45	-45,567,880.64
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8,987,278.55	543,706,971.41
1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8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7,512,601,897.26	7,125,145,223.25
1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1,584,339.27	73,281,756.06
2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8,161,123.40	2,170,342.30
2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2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572,347,359.93	7,200,597,321.61
2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262,678,317.65	7,757,821,960.93
2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190,521.23	1,806,283.81
2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26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265,868,838.88	7,759,628,244.74
2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6,478,521.05	-559,030,923.13
28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0.00
3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0.00	0.00
31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8,700,000.00	0.00
32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700,000.00	0.00
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0.00	0.00
34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9,038.90	132,847.22
3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0.00
3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9,038.90	132,847.22
3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20,961.10	-132,847.22
3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5,913,615.72	-15,456,798.94
4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4,207,364.45	358,293,748.73
4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8,293,748.73	342,836,949.79

分管财务领导:

财务负责人:

复核:

制表:



黑龙江省农村信用社股份有限公司
日期: 2020-12-31

单位: 元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项目金额		
	资产类	负债类	所有者权益类	资产类	负债类	所有者权益类	资产类	负债类	所有者权益类
一、上年末余额	461,000,000.00	461,000,000.00	461,000,000.00	461,000,000.00	461,000,000.00	461,000,000.00	461,000,000.00	461,000,000.00	461,000,000.00
二、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1. 净利润	4,036,927.38		4,036,927.38	4,036,927.38		4,036,927.38	4,036,927.38		4,036,927.38
2. 其他综合收益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权益变动的影响									
4. 其他									
(三)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四) 其他									
三、本年年末余额	465,036,927.38	465,036,927.38	465,036,927.38	465,036,927.38	465,036,927.38	465,036,927.38	465,036,927.38	465,036,927.38	465,036,927.38

合账时点余额:

制表人:

复核:

审核:

王强

李强

王强

王强